

考古战綫与反修斗争

历史系考古教研室《奴隶社会考古》组编

中 山 大 学

一九七四年九月·广州

3054

166

毛主席语录

古为今用，洋为中用。

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

学习我们的历史遗产，用马克思主义的方法给以批判的总结，是我们学习的另一任务。我们这个民族有数千年的历史，有它的特点，有它的许多珍贵品。

旧俄帝国……是一个军事封建的帝国主义，是侵略别人的……

苏修、美帝狼狈为奸，做了这么多的坏事、丑事，全世界革命人民是不会饶过他们的。世界各国人民正在起来。一个反对美帝、苏修的历史新时期已经开始。

目 录

- 一、认真落实毛主席关于“古为今用”的伟大方针，我国在文化大革命中发掘出大批珍贵历史文物……………第1页
- 二、卜天寿《论语》抄本后的诗词杂录……………郭沫若 第4页
- 三、《坎曼尔诗签》试探……………郭沫若 第10页
- 四、驳斥御用“考古学家”的反华“谈话”……………岳 涛 第18页
- 五、评院士的“文化主权论”……………华 泉 第25页
- 六、从历史地理看黑龙江流域……………第38页

附录：

- 一、苏修对我国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期间考古工作的攻击……………第46页
- 二、阿穆尔河流域的古代遗迹说明了什么……………第49页

认真落实毛主席关于“古为今用”的伟大方针

我国在文化大革命中发掘出大批珍贵历史文物

在毛主席革命路线指引下，在广大工农兵群众支持和协助下，我国的文物、考古工作者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期间开展了大规模的文物保护和发掘工作。发掘和清理了很多文化遗址和古墓葬，发现大批珍贵的历史文物。这些历史文物，对于研究和了解我国历代的政治、经济、文化、军事和中外友好往来等方面的情况，具有重要的科学价值。

伟大领袖毛主席曾经指出：“学习我们的历史遗产，用马克思主义的方法给以批判的总结，是我们学习的另一任务。我们这个民族有数千年的历史，有它的特点，有它的许多珍贵品。”各地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发掘的历史文物，有不少是以前很少发现或第一次发现的。例如：一九六八年在河北满城发掘的西汉（公元前一百多年）中山靖王刘胜及其妻子窦绾的两座古墓，墓凿成于石山之中，工程艰巨，规模宏大，浑如地下宫殿。墓中有各种铜器、金银器、玉石器、陶器、漆器、丝织品、车马具等随葬品二千八百多件。这些随葬品的工艺水平很高。其中有第一次发掘出来的两套“金缕玉衣”。这两套“金缕玉衣”，是以玉石琢成长方形的小薄片，四角穿孔，并用黄金制成的丝缕缀联而成，贴身穿在尸体上，企图保存尸体不朽。在发现的时候，尸体已经腐烂，两件玉衣的部分金线和玉片已经断裂，现经整理、加工，已全部复原。这些文物深刻地揭露了封建统治阶级的骄奢淫逸和对劳动人民的残酷剥削、压迫，同时也显示了当时我国劳动人民的

高度智慧。

一九六六年和一九六九年分别在山东益都和山西侯马发掘的商周时期奴隶殉葬墓，深刻地揭露了我国古代社会残酷的阶级压迫。

一九六九年底发现并开始发掘的隋唐东都洛阳“含嘉仓”，是我国历史上有名的粮仓之一，面积达四十多万平方米，有数百座大小仓窖。仓窖中的刻铭砖上，记载着储粮的品种、来源、数量和仓窖的位置，为研究隋唐的农业经济和当时的漕运情况，提供了重要资料。

一九七〇年十月在西安南郊何家村出土的唐代窖藏的一千多件文物中，有保存得很好的大批金银器皿和存放在银盒内的朱砂、琥珀、珊瑚、石英、乳石等药材，以及玛瑙臼、银石榴罐等制药炼丹的专用器具，还有当时中外贸易中遗存的宝石、钱币等。这些“盛唐”时代的文物，为安禄山叛乱时（公元七五六年）邠王李守礼的家属所窖藏，它反映了当时高度发展的封建文化和手工业艺术以及在医药、科学技术等方面所达到的成就，表现了我国劳动人民伟大的创造力。

在新疆吐鲁番地区出土的唐代“丝绸之路”的重要遗物——丝麻织物，生动地反映了我国同西亚及欧洲各国悠久的贸易往来和文化交流的历史。吐鲁番地区还出土了唐景龙四年（公元七一〇年）的手写本《论语》，长达五米三八，是现在所见最早的抄本。同时还出土了大量的其它汉文抄件，且多具有年号。这足以证明当时的所谓“西域”，实与内地无殊。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期间，山东邹县出土了原始社会晚期的陶石器；陕西岐山出土了西周早期的铜器；湖北的京山出土了西周晚期铜器群。江陵出土了楚国乐器彩绘石磬二十五具；安徽六安、阜南等地都出土了大量的楚国郢爰（金币）；湖南长沙出土了春秋晚期（公元前五世纪左右）楚木椁墓中的兵器——木质长柄铜戟、铜戈和藤柄矛，

木柄、藤柄都完整无损；济南出土了西汉杂技陶俑；河南安阳出土了北齐陶瓷器；山西大同发掘了北魏司马金龙墓，发现了木板漆画、石雕柱和棺床；山东邹县发现了明鲁王朱檀（死于一三六九年）墓，墓中有文房四宝、琴棋书画以及元朝刊本书籍；北京发现了“元大都”和义门瓮城城门和居住遗址以及元代的建筑构件和瓷器等。这些文物和遗址是研究我国历代社会情况的宝贵资料。

在文物保护和发掘工作中，各地革委会和广大文物、考古工作者，坚持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坚决贯彻执行以毛主席为首的党中央关于文物保护、发掘工作的方针、政策，认真落实毛主席关于“古为今用”的伟大方针。他们不仅通过文物发掘工作研究历史，学习历史，还把文物发掘工作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结合起来，利用文物深刻揭露和批判历代统治阶级奢侈腐朽的生活和对劳动人民的残酷压榨、剥削，热情歌颂创造历史和文明的劳动人民。这些珍贵的历史文物，是向广大群众进行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教育和阶级斗争教育的生动的实物史料。

广大工农兵群众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经过认真学习毛主席关于调查研究、批判继承历史遗产的教导，更加热爱自己民族的文化遗产，更加深刻地认识到开展文物保护工作的重要意义。广大工农兵一经发现文物和文物线索，便立即报告主管部门，并对发现的文物加以妥善保管。一九六八年河北满城汉墓是人民解放军指战员发现的，在发掘中得到了解放军指战员和当地革命群众的大力协助。这次发掘工作，是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文物工作者和广大群众密切配合、共同协作的样板。一九六九年山东枣庄张庄公社张庄大队的两个贫下中农，发现了元末农民起义军——红巾军领袖韩林儿部下“管军万户”的大印，主动献给了中国革命历史博物馆。一九六八年河南省温县小

南庄的贫下中农，在平整土地时发现了一批商代的铜器，他们写了喜报，抬着文物，把它们送到县革委会。有许多墓葬和窖藏是在基本建设中被工人们发现的，特别是元大都和义门瓮城城门的重见天日，要归功于北京市拆卸城墙的工人。他们发掘出了这座被埋在城墙里五百多年的城门，并协同考古工作者进行了仔细的清理工作。这些是我国文物保护和发掘工作在文化大革命中出现的新气象。这里所报道的，还只是全国各地文物出土工作的部分情况，今后随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更加热火朝天地向前发展，地下埋藏着的“博物馆”，必然会有更多的机会得到开放，这是毫无疑问的。

（新华社一九七〇年七月二十三日）

卜天寿《论语》抄本后的诗词杂录

郭沫若

卜天寿所写的《论语郑氏注》抄本，以一九六九年出土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吐鲁番的阿斯塔那墓地的一座唐墓。

原卷抄写了《论语》的前五篇——《学而》、《为政》、《八佾》、《里仁》、《公冶长》。出土时卷首已残缺，缺《学而》整篇和《为

政》的大部分（《为政》只剩下十五行）。卷之下端也有不同程度的残缺，但一般说来是比较完整的。残卷计长五百二十厘米。特别可贵的，是在《公冶长》篇之后写了一行年月日和写者的姓名：

“景龙四年三月一日私学生卜天寿〔写〕。”

景龙四年是唐中宗在位的最后一年，当公元七一〇年，距今已一千二百六十一年。在现存《论语》抄本中，年代算最古。卜天寿于时仅十二岁，下面另有一行籍贯，注明了年岁。

二

关于《论语郑氏注》在文献学上的价值，以及卜天寿写本的好处和坏处，已详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写的《〈论语郑氏注〉残卷说明》和《校勘记》^①在这里我只想补充叙述一下在残卷末尾卜天寿写的一些诗词和杂录（图一）。

第一种，《十二月三台词》：

大概是新制的《十二月三台词》，故在《三台词》下带上一个“新”字。所抄写的是流行歌曲，可惜只抄了正月一首和二月的句半。

“正月年首初春，〔万户〕改故迎新。李玄（理絃）附灵（抚琴？）求学，树夏（下）乃条口珍（调〔银〕箏）。项托七岁知事，甘罗十二想（相）秦，〔若〕无良妻解梦，冯唐宁得忠辰（臣）？”

① 《〈论语郑氏注〉残卷说明》和《校勘记》是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资料室整理、编写的，见一九七二年《考古》第二期。——编者

“二月遥望梅林，青条吐叶……”

这《三台词》无疑是从内地传过去的，看“梅林”二字便可知道。北方无梅，更说不上成林。

卜天寿全凭记忆在写，写了好些别字。“李玄附灵”疑是“理絃抚琴”，“下”误为“夏”，“调箏”误为“条珍”，以每句六字计，“箏”上当夺一“钹”字。“相”误为“想”，“臣”误为“辰”。

“抚琴”与“调箏”，在古有雅郑之别（不雅的音乐，古人称为“郑声”）。《庄子·渔父篇》：“孔子游乎缁帷之林，坐乎杏坛之上，弟子读书，孔子絃歌，鼓琴奏曲。”这是抚琴为雅乐之证。唐人李端有《听箏》五绝一首：“鸣箏金粟柱，素手玉房前。欲得周郎顾，时时误拂絃。”这是调箏为郑声之证。

“冯唐宁得忠臣”：“忠臣”指魏尚，见《史记·冯唐传》。魏尚在汉文帝时为云中守，御匈奴，善待士卒，有军功。一次，以所上首级和所呈报的数目差六级，因而获罪，削爵，服劳役。冯唐在文帝前直言，使得解救，复为云中守。《汉书·冯唐传》所载，基本上全袭《史记》，只在传尾带了一句：“魏尚，槐里人也。”“良妻解梦”事，《史》、《汉》均不载，不知其详。盖冯唐因梦而得知有魏尚，犹如殷高宗因梦而得知有傅说，周文王因梦而得知有姜太公，解梦者为冯唐的妻子。这个故事，在唐代还在流传于民间，并且见于吟咏，想必别有记载，望识者告以出处。

第二种，五绝六首：

“写书今日了，先生莫嫌迟（嫌迟）。

明朝是贾（假）日，早放学生归。”

这首诗，无疑是卜天寿自己做的。十二岁的孩子便能做诗，而且

平仄韵脚大体上合乎规律，首句如改为“今日写书了”，那就成为正规的绝诗了。虽然写了几个别字，“嫌迟”误为“鹹池”，“假”误为“贾”，但正足证明诗是卜天寿自己做的。“明朝是假日”，看来当时西域的义塾已有一定的假期，内地想也同様。诗末有“了抄”二字，是随意杂写。

“伯（百）鸟头（投）林宿，各各覓高支（枝）。”

〔五〕更分散去，苦落（乐）不想（相）知。”

这首的第二句，平仄也不合，但读起来也不觉得拗。别字也有好几个。“百”误为“伯”，“投”误为“头”，“枝”误为“支”，“乐”误为“落”，“相”误为“想”，“宿”原写为“息”，在“息”字右旁注一“卜”字形，以示改正。这样的改正符号，下面还有一例。《论语》抄本中也有这样的符号。

“日落西山夏（下），潢（黄）河东海流。”

人〔生〕不满百，恒作萬年优（忧）。”

这首有三个别字，“下”误为“夏”，“黄河”误为“潢河”，“忧”误为“优”。“萬”原写作“方”，在字右旁注一“卜”字形以示改正，盖有意写成简体的“万”字，而却误写为“方”，率性更改写为正体。诗末多一“了”字，乃衍文。

“高门出己（杰）子，好木出良才（材）。”

交□学敏（问）去，三公河（何）处来。”

“己子”疑是“杰子”，“才”是“材”，“学敏”是“学问”（《论语》抄本中“问”字每误为“敏”）。“河”是“何”。这首诗的第三句有误字缺字，平仄也不合，但大意可解，是“学问抛荒去”之意。

《百鸟投林宿》以下三首疑是民间流传的旧诗，不象是十二岁的孩子做的，思想老成，不离俗套。

以上四首诗，每一首开始都有“五”字样，疑是“五言”的省略。唐抄本中有此例，每于诗题上标出“五言”或“七言”，首首如是。

在这四首诗之后杂写了三行，了无意义，但其中有几个寺名，如“静虑寺”、“罗城外宁戎寺”、“玄觉寺”等，足见当时佛教盛行于西域，然而义塾中所教的课本仍是《论语》、《千字文》之类，和内地情况没有两样。

在这三行杂写之后又有两首五绝，但首句上都没有“五”字样。

“他道侧（札？）书易，我道侧（札？）书〔难〕。

侧（札？）书还侧（札？）读，还须侧（札？）眼〔看〕。”

五个“侧”字疑是“札”字的误写。我所理解的诗的大意是这样：有人说从书本上札要抄录是容易事，其实不容易；因为你要札要抄录总要札出句读来，而且还要有札录的眼识。两个“还”字都写成从“𠂔”从“辵”，也应该算是别字。在这首之后又写了“开觉寺学 景龙四年五月（下缺）”一行，这可表明义学是设在开觉寺内。在《论语》抄本写好之后交了卷，经过老师批改发还，故卜天寿又能在卷尾随意杂写，距前记“三月一日”已经隔了两个月了。

另一首五绝是：

“学问非今日，维须迹（积）年多。

〔请〕看阡（千）简（涧）水，万合埵城（成）河。”

“积”字误为“迹”，“千涧”误为“阡简”，“成”误为“城”。“请”字左旁请字上一点尚可看出。开首的“学”字，先写简笔作“𠂔”，后又改用正字。诗的后二句颇有深意。

以上两首五绝，看来也都是抄写旧诗。值得注意的是诗意纯是儒家思想，义学虽设在佛寺内，而却毫无佛教的影响。

第三种，卷尾杂录四行：

在上面所叙述的几行杂录之外，卷尾还有杂录四行。前两行写的是卜天寿的籍贯年岁，由于是自己所熟悉的事项，因而没有一个别字。地方行政区划——州、县、乡、里的结构，和内地一致。

“西州 高昌县 宁昌乡 厚风里

义学生 卜天寿年十二 状讫

右出身以来未经历任”

第三行写的是《千字文》的开头五句，共二十字：

“天地玄黄，宇宙洪荒，日月盈昃，辰宿列张，寒来暑往”

这里也没有一个别字，足证平时诵读很熟，也足证唐代西域同是以《千字文》之类的书籍作为发蒙的课本。

最后一行是“牒件通今月中旬临书状如前谨状”，完全是有意仿效官样文书。卜天寿这个孩子，看来是相当伶俐，也相当调皮的。

三

卜天寿是西域人，年仅十二岁。十二岁的孩子便能以比较正规的书法抄写《论语》，又能基本上平仄合辙地赋诗述怀，而且他是在义学里读书的私学生，并不是豪门子弟，这可充分证明：当时西域的文化程度是十分深入而普及的，和内地没有什么两样。

苏修社会帝国主义的官僚和学者（所谓“汉学专家”）不久前曾经大胆狂妄地放言：“中国的北界是万里长城，西界从未超出过甘肃和四川。”一千二百六十一年前的卜天寿会以渊默的雷声来教训他们：

“老沙皇的子孙们！你们看看，我所写的《论语郑氏注》和我所做的五言绝诗吧！”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追 记

“李玄附灵”乃李玄石的故事，见于宝《搜神记》卷二。玄石是鬼，往定州边孝先处求学。途中与王子珍相遇，在同一树下休息，成为知己，同学三年始别。故原词第四句应为“树下乃逢子珍”。承龙晦同志指正，谨致谢意。龙晦同志有专文，将于一九七二年《考古》第三期发表。

一九七二年四月三十日 沫若

《坎曼尔诗签》试探

郭沫若

《坎曼尔诗签》两抄件，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博物馆工作者于一九五九年十月，在焞羌县米兰古城清理房屋遗址中发现的。两抄件发现时粘贴在一道，两面都写着阿刺伯文或古维吾尔文。一九六二年清理文物时，才将两抄件揭开，发现被粘贴的另外两面都有汉文的抄

录，是坎曼尔所书，甲件书自作诗三首（图二），乙件抄白居易《卖炭翁》一首（图三）。两者均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物馆，甲件标号为七八五三，乙件标号为七八五四，最近新疆博物馆把原件送来北京展出，使我们得到了接触的机会。同志们要我研究一下，写些意见，我乐于承担了这个任务。但关于阿剌伯文或古维吾尔文的那一部分，我所不识，留待识者。

二

甲件所书的三首诗，今转抄如下，加上标点符号。

“《忆学字》：古来汉人为吾师，为人学字不倦疲。吾祖学字十余载，吾父学字十二载，今吾学之十三载。李杜诗坛吾欣赏，讫今皆通习为之。

“《教子》：小子读书不用心，不知书中有黄金。早知书中黄金贵，高招明灯念五更。

“《诉豺狼》：东家豺狼恶，食吾粮，饮吾血。五谷未离场，大布未下机，已非吾所有。有朝一日，天崩地裂豺狼死，吾却云开复见天。

訖，坎曼尔，元和十年。”

这三首诗显然是坎曼尔自己做的。第一首《忆学字》写祖父孙三代学汉文的经过。开头一句“古来汉人为吾师”，表示了民族感情的融洽，甚素朴，非常动人。“十余载”、“十二载”、“十三载”，是说出师（如今言毕业）的年限。

元和十年（公元八一五年）上距宝应元年（公元七六二年）李白之死五十三年、大历五年（公元七七〇年）杜甫之死四十五年，而李

杜的诗歌已为西域的兄弟民族所“欣赏”，文化普及程度的深且广，难道不会使人大大地睁开眼睛吗？

第二首《教子》是坎曼尔教训自己的儿子。把这首诗和前一首连系起来看，足见坎曼尔的祖孙父子四代都在学习汉文。“高招明灯”当是“高照明灯”之误。

这首诗以心、金、更为韵，心、金二字古音收唇（尾声是m），更字不收唇（尾声是ng），足见在唐代中叶，中国北部地区，远至西域，显然已把收唇音开始失掉了。

汉字侵、覃、盐、咸四平声韵，和这相应的三仄声十二韵——上声寢、感、琰、谫，去声沁、勘、艳、陷，入声缉、合、叶、洽，四声十六韵的字古音均读收唇（平上去收声m，入收声p）。韵本中把这十六韵分别列于四声之末，和真、蒸、庚、青及上去入的韵等不相乱，以保持他们收唇的特性。今黄河长江流域，收唇音已全失，或分为二字（如“那么”、“什么”就是那和甚的一分为二），只在福建、广东等省还被保存着。国外则朝鲜、越南也未变，日本在训读中也还有局部的残存。例如，纸不用说是中国传过去的，但日本训读却为“卡米”〔Kamī〕，那是签字〔Kiam〕的音变。

收唇音的失传，在唐代已经开始，这首《教子》诗便是一个明证。此外在《唐人万首绝句》第二十三卷中有胡曾《戏妻族语不正》一首，其诗云：“呼十却为石，唤针将作真。忽然云雨至，总道是天因阴。”

“十”、“针”、“阴”都收唇，读为“石”、“真”、“因”则不收唇。胡曾是邵阳人，咸通中（公元八六〇——八七〇年）曾在四川任职。胡曾的“妻族”如不是湖南人，便可能是四川人。这足证明长江流域有部分地区在九世纪中叶，也把收唇音丢掉了。胡曾诗晚于坎曼尔《教子》者五十年左右，看来是北方的语音已逐渐传播于长江流

域。

第三首《诉豺狼》是痛骂恶霸地主的诗，非常痛快，也非常尖锐，有声有色。诗没有押韵，但确是一首绝妙好辞。“东家”在这儿是指地主。“𥼮”字当是粮的简化。“已非吾所有”“有”字下有一重文符，模糊不清：

坎曼尔祖孙父子，四代相传，都在学习汉文，看来决不是贫苦农民，至少应该是小地主。以地主的身分写出痛骂地主的诗，坎曼尔可以算得是一个开明绅士。这种可能性是有的，他在乙件中所抄的白居易《卖炭翁》便是很好的旁证。白居易要算是大地主了，但他所写的《新乐府》（包含《卖炭翁》在内）大抵是同情贫苦人民的。这似乎也可以说，坎曼尔的《诉豺狼》是受了白居易的影响，但白居易却还没有这样的直爽和胆大。

诗中有几个简笔字，如“诗坛”“五谷”等，从唐代以来一直流传到现代，民间简化汉字的生命力于此可见。

《纒坎曼尔》，乙件无“纒”字，我认为“纒”字是坎曼尔标示自己是回纥人（即今维吾尔族）。“元和十年”当公元八一五年。抄件距今已一千一百五十六年。“十年”二字容易误认为“十一年”，因另一面的文字，恰好有一笔浸透过纸背，与“十”字连成“土”字，仔细看时可以辨别。（新疆博物馆的登记录即误为了“十一年”。）

三

乙件所写的白居易《卖炭翁》，也照样转抄如下，残缺字界以方括弧。

“〔卖〕炭翁，伐薪烧炭南山中。满面尘灰烟火〔色。

两鬓苍〕苍十指黑。卖炭得钱何所营？身上衣裳口中食。

〔可怜〕身上衣正单，心忧炭贱愿天寒。夜来城外一尺雪，

〔晓〕驾炭车辗冰辙。牛困人饥日已高，市南门外泥中歇。

两骑翩翩来是谁？黄衣使者白衫儿。手把文书口称敕，回车叱牛牵向北。一车炭重千余斤，宫使驱将惜不得。半匹红纱一丈绫，系向牛头充炭值。

坎曼尔，元和十五年抄。”

这张诗签可能是《卖炭翁》新乐府存世最古的抄件。元和十五年当公元八二〇年，距今已一千一百五十一年。

抄件中文字，同现存唐写本或宋、明刊本，小有出入。唐写本有《敦煌写本》为法国伯希和盗去，标号五五四二；附见文学古籍刊行社影印的南宋绍兴刊本《白氏长庆集》第三卷之后。同社影印的郭茂倩《乐府诗集》卷九十九中有白氏《新乐府》，也是南宋刊本。别有《四部丛刊》中影印的所谓“日本翻宋大字本”的《白氏长庆集》，其实是日本元和四年（公元一六一八年，明万历四十六年），那波（姓）道圆（名）根据高丽本翻印的，但也是比较好的刊本。我现在把这四种本子（敦煌、绍兴、乐府、那波）和《坎曼尔诗签》试作一番文字上的对勘、并判别其优劣。

“满面尘灰烟火色”：“灰”字敦煌本作“埃”，其他三种均同作“灰”，案当作“灰”，“灰”言烧炭的烟灰，“埃”为细微的尘土，在此不切合。

“卖炭得钱何所营”：“营”字敦煌本作“为”，其他三本均同作“营”。案“为”字较通俗，世传“白居易诗，老嫗能解”，或许本作“为”字，而被别人雅化为“营”。

“两骑翩翩来是谁”：各本均作“翩翩两骑”。案以平仄论，作